

中華水資源管理學會獎項評選辦法

中華民國 103 年 7 月 2 日第 6 屆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8 日第 7 屆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31 日第 9 屆第 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2 日第 9 屆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6 日第 9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中華水資源管理學會為表揚對本會或水資源相關領域有特殊貢獻之人員，特設置各項獎項及名額如下。

- 一、卓越貢獻獎：1~2 名
- 二、傑出水資源成就獎：3 名
- 三、優異資深人員獎：5 名
- 四、優秀青年工程師獎：5 名
- 五、優良論文獎：3~5 篇

第二條 上述各獎項候選人應合於下列條件：

- 一、 獎項候選人須為本會會員，如已獲本會相同獎項者不得再受獎。
- 二、 除「優良論文獎」之候選人可自行申請參選外，其他四項獎項之候選人須經由團體會員或個人會員推薦參選。

三、各獎項評選標準應符合下列事項：

1. 「卓越貢獻獎」對本會會務發展與工作推行，有特殊貢獻者；對水資源管理相關領域工作之奉獻，有具體成就者。
2. 「傑出水資源成就獎」在水資源管理實務或相關領域服務上，有具體成就者；在水資源管理學術研究領域或著作上，有具體貢獻者。
3. 「優異資深人員獎」從事水資源工作已滿二十年服務經驗者；對水資源相關基層工作之奉獻，有具體成就者。
4. 「優秀青年工程師獎」於年四十歲以下，並於水資源工程相關領域工作之實踐，有具體貢獻者。
5. 「優良論文獎」凡於該年度申請截止日前三年內，於水資源管理相關期刊已出版之論文。

第三條 各獎項得獎人於每年年會時，由理事長頒發獎牌（章）或獎狀。其中，「優良

論文獎」得另頒發獎金每篇新台幣 6,000 元整，並需一次繳納 10 年常年會費，成為本學會永久會員。

第四條 每年八月由秘書處發函各相關機關、專門學會、本會理監事及團體會員，徵求推薦候選人。凡本會理監事、團體會員、研究機構、其他相關專門學會及實務機構等，得於每年九月底前推薦人選，並將相關資料寄送本會秘書處，以備審查。

第五條 本獎之評選作業如左：

- 一、「卓越貢獻獎」、「傑出水資源成就獎」、「優異資深人員獎」及「優秀青年工程師獎」等獎項，由會務發展委員會辦理評選作業，全體會務發展委員為當然審查委員。
- 二、「優良論文獎」由學術活動委員會辦理評選作業，全體學術活動委員為當然審查委員。
- 三、秘書處得於辦理評選作業前，就各獎項候選人之適當性完成評估，並提報評選審查委員會，審查委員得因考量候選人之適當性或推舉賢才之需要性，就各獎項推薦之候選人予以變更或補提名。
- 四、審查委員可就候選人優良事蹟或論文著作進行評審，必要時得以面談，並於十月底前完成評選。
- 五、評選投票時審查委員應親自出席投票，如果不克出席者，可以書面委託委員代表，每位委員僅能代表一位，受託代表不得超過全體委員人數之四分之一。
- 六、每位候選人得票數必須超過出席委員人數之二分之一以上，方可得獎。
- 七、會務發展委員會及學術活動委員會之委員如為當年被提名候選人時，不得參與審查獎項之評審。

第六條 各獎項之評選結果應於每年十一月底前提報理事會決議。

第七條 本辦法經本會理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表 1、「中華水資源管理學會 113 年度優秀人才獎項」推薦表

茲推薦

女士/先生

參加中華水資源管理學會舉辦年度獎項選拔之甄選

- 1. 「卓越貢獻獎」
- 2. 「傑出水資源成就獎」
- 3. 「優異資深人員獎」
- 4. 「優秀青年工程師獎」

此致

中華水資源管理學會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推 薦 者

機關團體：

(條戳)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表 2、中華水資源管理學會 113 年度獎項評選

各獎項候選人個人資料表

姓名(中/英文)				照片 浮 貼 僅供印製本會 出版品使用
性別		出生年次	民國 年	
現職單位 職 稱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E-mail	
參與 獎 項 別	<input type="checkbox"/> 1. 「卓越貢獻獎」			經推薦參加「優秀人 才獎項」徵選者， 需另附 表 1 及表 3。
	<input type="checkbox"/> 2. 「傑出水資源成就獎」			
	<input type="checkbox"/> 3. 「優異資深人員獎」			
	<input type="checkbox"/> 4. 「優秀青年工程師獎」			
	<input type="checkbox"/> 5. 「優良論文獎」			參加本獎項徵選者， 需另附 表 4
學 歷	學校 / 系所			
經 歷	服務單位 / 職稱			

表 3、中華水資源管理學會 113 年度優秀人才獎項
具體事蹟表

- ★「卓越貢獻獎、傑出水資源成就獎、優異資深人員獎、優秀青年工程師獎」等獎項填寫適用。(本表格如不敷使用，請另紙書寫，並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 本資料之電子檔案，請傳送至 cwrms.org@gmail.com

1. 本職工作傑出事蹟：

(重點事蹟摘錄限 500 字內；其它資料另備附件)

請分項敘述說明：

一、...

二、...

表 4、『中華水資源管理學會 113 年度優良論文獎項』申請表

■ 論文題目(中文)： _____

■ 作者姓名： _____

■ 參選論文曾發表於任一國內外之刊物，務請選填下列資訊：

1.期刊名稱： _____

發表卷次 _____；發行日期 _____

2.研究報告名稱： _____

出版單位 _____；出版日期 _____

3.其他： _____；發表日期 _____

(其他類別如已發表之學術論文、專題報告…等等，請敘明本參選論文發表之目的及發表日期)

■ 個人資料表：由本篇論文作者中之本會會員 1 人為代表人填寫，詳表 2。

■ 論文摘要及全文格式：請提供「中文摘要(300 字)」及「本文」各 1 份。